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创能源”、“发行人”或“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3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om)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时创能源 (二)扩位简称:时创能源 (三)股票代码:688429 (四)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40,000.08万股 (五)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4,000.08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如下: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科创板股票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风险。(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上市初期,因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或自取得之日起36个月或自取得之日起60个月,保荐人跟投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锁定期为12个月,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股份数量的10%锁定6个月,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为29,755,275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7.44%。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三)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股票的股价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

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融券或融券还款、融券卖出或融券买回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四)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截至2023年6月13日(T-3日),中8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1.19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2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Rows include 安集科技, 上海新阳, 捷佳伟创, 迈为股份, 金辰股份, 通威股份, 爱旭股份.

注:1.数据来源为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3年6月13日(T-3日);2.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3.2022年扣非前/后EPS=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3日总股本。

本次发行价格19.20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28.92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21.19倍,低于同行业公司可比公司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符黎明 联系地址:溧阳市溧城镇吴潭渡路8号 联系电话:0519-67181119 联系人:夏晶晶 (二)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禹 联系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E栋20层 联系电话:021-20426235 联系人:王哲、顾培培

发行人: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6月28日

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智迪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上市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158号)。《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om),并置备于发行人、深交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或“国泰君安”)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环节:

1.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不进行网下询价配售。本次发行数量为2,000万股,其中,网上发行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2.本次发行价格为31.59元/股,投资者据此价格在2023年6月30日(T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目前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截至2023年6月27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市盈率为35.42倍,最近一个月滚动平均市盈率为36.52倍。本次发行价格31.59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34.38倍,不超过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和滚动平均市盈率(截至2023年6月27日(T-3日))。

3.本次网上发行申购日为2023年6月30日(T日),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投资者在2023年6月30日(T日)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概括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5.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2023年7月4日(T+2日)公告的《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7月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7.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承诺,截至本公告发布日,不存在影响本次发行的会后事项。

Table with 2 columns: 发行要素, 发行要素. Rows include 发行股票类型, 发行股数, 每股面值, 发行方式, 发行价格, 发行对象, 承销方式, 发行日期, 缴款日期, 发行人联系地址, 发行人联系电话, 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地址, 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电话. Includes a table for 发行对象 and a table for 承销方式.

发行人: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8日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辰智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995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1,000.00万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的5.0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665.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85.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3年6月29日(T-1日,周四)上午9:00-12:00

2、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06 证券简称:概伦电子 公告编号:2023-035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6月28日召开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ST同洲 公告编号:2023-084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近日完成收购福州同洲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设立福州同洲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同洲”)。公司“近日完成收购”及“设立”事项符合关联性和连续性的原则,公司认定同洲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为关联方。

Table with 6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 合同总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Rows include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关联人提供担保, 合计.

Table with 6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 合同总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Rows include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关联人提供担保, 合计.

三、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一)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1.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2. 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3. 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二)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1.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2. 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3. 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8日